

工学院本科毕业生荣誉学位综合评定细则

为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实现工学本科教育高质量发展，加强工学优秀学术创新型人才培养，提高学生探求真知的热情，鼓励学生主动学习和深度学习，鼓励积极参与实践创新，根据《北京大学荣誉学士学位实施办法（征求意见稿）》文件要求和工作部署，结合学院实际，制定本细则。

一、 评选条件

- (一) 热爱祖国，具有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，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；
- (二) 品学兼优，身心健康向上，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；
- (三) 遵纪守法，明礼诚信，行为规范，自觉遵守国家法律和校纪校规，在校期间无违法违规违纪记录，无学术不端行为；
- (四) 已获得所修专业的学士学位授予资格；
- (五) 在校期间无不及格成绩；
- (六) 需修得不低于 12 学分的荣誉课程学分（各专业课程列表请见附件），且荣誉课程成绩达到优秀（百分制成绩为 85（含）以上，等级制成绩为 A-（含）以上，不含重修通过课程）；
- (七) 申请学生应参与本科生科学研究项目，或申请获得“研究课程”学分，并获得优秀及以上评价。能源与环境系统工程专业学生修《本科生实践大课堂 I/II》也可申请。
- (八) 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成绩为优秀（百分制成绩为 85（含）以上）；

二、 荣誉学位名额

工学院荣誉学位人数不超过学院应届毕业学生总数的 15%。

三、 评选流程

1. 荣誉学位每届毕业生评选一次；
2. 学生按要求提交申请及相关证明材料；

3. 各学科成立评审小组确定拟推荐名单，拟推荐名单经学院审议后进行公示，公示时间不得少于3个工作日。

四、 注意事项

1. 对学术不端等行为或者其他不正当手段获得荣誉学士学位称号的，一经发现，学院将按照规定程序向学校申请撤销。
2. 本评定细则自发布之日起施行。
3. 本评定细则不含环境科学专业、环境工程专业、化学（环境化学方向）专业，以上三个专业的荣誉学位评定方案见专业培养方案。

附录：各专业荣誉学位课程列表

1. 理论与应用力学

课程号	课程名称	课程性质	学分	总学时	实践总学时
00331910	理论力学	专业必修	3	68	
00331800	高等动力学	专业必修	3	51	
00330070	材料力学	专业必修	3	68	8
00331540	弹性力学	专业必修	3	68	
00332281	流体力学(上)	专业必修	3	51	
00332282	流体力学(下)	专业必修	3	51	
00332460	连续介质力学基础	任选	3	51	

注：（1）理论力学和高等动力学算1门，取平均值；流体力学（上）、（下）算1门课程，取平均值。（2）含本专业教学负责人认定的课程。

2. 理论与应用力学（工程与科学计算方向）、工程力学（未来工业软件方向）

课程号	课程名称	课程性质	学分	总学时	实践总学时
00331590	结构力学及其矩阵方法	任选	3	64	6
00334210	计算几何	任选	2	68	
00334550	最优化方法	任选	3	51	6
00334440	计算固体力学（II）	任选	3	51	
00331311	工程 CAD(I)	任选	3	85	34
00334390	机器学习基础	任选	3	51	4
00334500	并行程序设计	任选	3	51	

注：含本专业教学负责人认定的课程。

3. 理论与应用力学（航空航天工程方向）、航空航天工程

课程号	课程名称	课程性质	学分	总学时	实践总学时
00331910	理论力学	专业必修	3	68	
00332510	电路与电子学	专业必修	3	54	4
00331960	工程热力学	专业必修	3	51	
00332300	工程流体力学	专业必修	3	51	
00334060	空气动力学基础	专业必修	4	68	
00333790	飞行器设计与动力	专业必修	3	51	

细则补充：（1）按照获得优秀课程数量排序，靠前者得。（2）在名额有限的情况下，如果获得优秀课程数量一样，那么按照这六门课程的加权平均绩点排序。（3）含本专业教学负责人认定的课程。

4. 理论与应用力学（能源与环境系统工程方向）、能源与环境系统工程

课程号	课程名称	课程性质	学分	总学时	实践总学时
00331960	工程热力学	专业必修	3	51	
00332190	物理化学	专业必修	3	51	
00332020	传热传质学	专业必修	3	51	

00334580	化工原理	专业必修	3	51	
00333900	热力学与统计力学导论	任选	3	51	
00334630	热质输运数值模拟	任选	3	51	17

注：含本专业教学负责人认定的课程。

5. 理论与应用力学（机器人工程方向）、机器人工程、理论与应用力学+机器人工程

课程号	课程名称	课程性质	学分	总学时	实践总学时
00332690	机械设计基础	专业必修	3	68	
00334220	模拟电子技术	专业必修	4	68	4
00334230	数字电子技术	专业必修	3	51	
00330220	自动控制原理	专业必修	3	51	6
00331800	高等动力学	任选	3	51	
00334330	信号与系统	任选	3	54	6

注：含本专业教学负责人认定的课程。

6. 理论与应用力学（生物医学工程方向）、生物科学（生物医学工程方向）、生物医学工程

课程号	课程名称	课程性质	学分	总学时	实践总学时
00332600	分子细胞生物学	专业必修	3	51	
00333920	生物医学工程设计 I	专业必修	3	84	64
89130043	生理学	专业必修	3	51	
00334020	生物医学工程设计 II	专业必修	3	51	31
00333580	生物医学信号处理	专业必修	3	58	10
00333280	计算生物学导论	任选	3	51	

注：含本专业教学负责人认定的课程。

7. 理论与应用力学（材料科学与工程方向）、化学（材料科学与工程方向）、材料科学与工程、化学+材料科学与工程

课程号	课程名称	课程性质	学分	总学时	实践总学时
23200020	材料科学基础（上）	专业必修	4	68	
23200002	材料科学基础（下）	专业必修	4	68	
23200010	材料物理	专业必修	3	51	
23200026	材料学中的量子与统计	专业必修	3	51	
新开课	有机化学 B（上）	专业必修/任选	2	51	
新开课	有机化学 B（下）	专业必修/任选	2	51	
新开课	交叉科学实验（必修）	任选	2	34	17
23200008	有机材料和器件	任选	2	34	

注：含本专业教学负责人认定的课程。